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简报

(第十期)

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执法学习培 训月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河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行政执法学习培训月活动实施方案》活动的有关要求，现印发《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执法学习培训月活动实施方案》，请各县区人社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结合实际，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劳动社会保障、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各单位持有执法证人员开展集中培训，重点培训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河南省重大行政处罚

备案审查办法、服务型行政执法知识以及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规范性文件，不断提升人社工作的执法规范度和公信力。

一、活动时间

本次活动期间为5月4日-5月31日。

二、参加人员

全市人社系统在编在岗的行政执法人员。

三、活动内容和安排

(一) 重点培训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河南省行政执法条例、河南省行政处罚听证办法、河南省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办法、服务型行政执法知识以及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规范性文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不断推进基层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二) 聚焦人社部门专业法律知识内容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就业促进法》、《工伤保险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本系统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等。重点开展劳动社会保障、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培训，各地围绕调解仲裁申请流程、提交的材料和证据、劳动合同订立解除、试用期管理、工时标准（加班工资支付）、裁员规范、医疗期病假工资标准等法律法规，邀请专业人员至少组

组织开展3场以上劳动法律宣传培训。培训形式不限，可采用日常专题培训和市法政办不定期组织的培训以及行政执法人员线下、线上自学。

（三）行政执法人员法治能力测试

重点对社保中心、劳动保障监察局、就业促进服务中心、行政审批服务科等一线执法人员履职过程中易发、频发的执法问题，采取闭卷形式，开展公共法律知识和专业法律知识综合测试。对未参加相关培训、能力测试成绩不及格人员通报批评，组织补学补考，确保全员参训、人人参考、全部达标。具体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谋划部署。“行政执法学习培训月”活动是全面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切实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依法行政水平，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实施，促进行政执法人员筑牢规范执法意识、提升执法业务水平。

（二）结合实际，注重培训实效。结合工作实际，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活动，把人社部门法律法规执法标准讲管用、讲生动，聚焦一线执法人员履职过程中易发、频发的执法问题重点讲解，精准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认真总结，及时报送材料。开展培训月活动情况纳入年底法治政府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考核中，请各单位及时将开展宣传月活动的工作信息、经验做法以及宣传报道情况报送市人社局政策法规科，局营商办将统一编发“行政执法学习培训月宣传月活动工作信息”。同时，各县市区于6月5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报市人社局。

2023年5月4日

抄送：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局班子成员，各县区人社局局长，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印发
